

关于举行第五届全国高等院校化学专业师范生 教学素质大赛的通知（第一轮）

为提高化学教师职前教育质量，鼓励化学专业师范生热爱教师职业，刻苦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的化学教学素质和能力，促进各培养院校之间的积极交流，中国教育学会化学教学专业委员会与中国化学会化学教育委员会联合主办“第五届全国高等院校化学专业师范生教学素质大赛”。现将大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内容

本次大赛分为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初赛为课堂教学设计展评，要求从现行中学化学教材中任选一课时的内容，按照新课程理念进行课堂教学设计。

参评的教学设计要突出创新，将教学理论与课堂实践紧密结合。具体内容包括三部分：一是“教学设计思路分析”，通过对教材内容、学生情况等分析，阐明教学设计的基本思路；二是“教学设计方案”，主要包括教学目标、教学重难点、教学过程、板书设计等；三是“教学设计特色”，简要地阐述该教学设计的特色和创新。

有关决赛的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二、比赛要求

1. 所有承担培养中学化学教师的高等院校均可以组织学生参加比赛，由各院校化学教学论专业教师统一组织、推荐学生参加比赛。组委会不接受个人单独参赛。

2. 所有参赛作品均以 word 格式（A4 版式、正文 5 号宋体）排印，通过电子邮件（邮件主题是：学校名称+参赛者姓名）发送至下列地址：
bkds2016@126.com

3. 每项参赛作品需缴纳参赛费 100 元，具体缴费方式在第二轮通知公布。

4. 所有参赛作品和费用务必于 2016 年 7 月 30 日之前寄到, 逾期不再受理。

三、获奖等级

1. 本次大赛初赛设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三个奖次。大赛组委会将聘请高水平的专家组成评委会, 对所有初赛作品进行认真审阅, 择优评奖。

2. 获得初赛一等奖的选手将于 11 月初参加在安徽师范大学(芜湖)举行的决赛, 决赛的具体事项将另行通知。

3. 为鼓励各学校积极参加本次活动, 组委会将根据参赛学校人数和获奖情况设立大赛优秀组织奖和优秀指导教师奖。

四、有关说明

1. 为方便联系和寄发获奖证书, 请每位参赛选手在邮寄作品时务必写明具体通信地址和联系电话。

2. 本次大赛秘书处设在安徽师范大学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联系人: 程瑶琴: 13865530745

中国教育学会化学教学专业委员会
中国化学会化学教育委员会
安徽师范大学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代章)

2016 年 4 月 18 日